

資料文件

立法會
財務委員會

獎券基金
總目341－非經常補助金
在元朗朗屏設立新的合約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
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當局就委員在2013年1月25日會議上
所提關注事項作出的回應

目的

在2013年1月25日的財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就當局擬在元朗市地段第513號西鐵朗屏站（北）的物業發展項目（下稱「發展項目」）興建一間提供125個宿位的安老院舍及在該院舍提供20個名額的日間護理單位，以及一間提供60個名額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下稱「擬建的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提出關注事項。本文件提供當局就這些事項的回應。

關注事項

2. 在2013年1月25日的財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當局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 (i) 由巴士總站產生的空氣質素及噪音問題可能會影響到毗鄰擬建安老院舍的長者，當局會如何改善這些問題；以及
- (ii) 為何擬建的安老院舍項目需時六年興建。

當局的回應

I. 為擬建的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改善空氣質素及緩減噪音問題

3. 發展項目的核准總綱發展藍圖顯示，有關用地的北部將會設置一個有蓋巴士總站，而擬建的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則設於巴士總站的南面。

4. 環境保護署已考慮及接受有關用地上發展項目（包括住宅發展項目及擬建的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環境評估。該評估顯示，發展項目符合與噪音及空氣質素相關的環境標準／指引。巴士總站會鋪設由堅實物料製成的輕型上蓋，以阻隔來自巴士總站的任何噪音，從而改善該用地內可能由巴士總站產生的噪音滋擾。

5. 當局亦會在擬建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設計階段與發展商保持緊密合作，採取合適措施，進一步改善空氣質素並減低巴士總站可能引致的噪音問題。方法是透過妥善安排室內設施的座向和佈置，及採用具備特建建築物特點及其自我保護功能的建築物設計。洗手間、樓梯、雜物房、走廊、廚房、洗衣房、公用設施房及電梯等非噪音感應強烈的地方可設置於面向巴士總站的一面或在該一面附近，以作為噪音感應強烈地方的屏障，並改善和優化擬建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空氣質素。發展商會為面向巴士站一面並非噪音感應強烈的地方裝設梗窗（如有需要，更會裝設雙層玻璃窗），有關裝置可讓日光透入，但會把室外的噪音阻隔。發展商可為大樓另一面不受巴士總站可能引致的噪音影響的宿舍單位，裝設可開啓的窗戶，讓新鮮空氣流通。整座大樓亦會裝設有內置空氣過濾裝置的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有助調節空氣的質素及流通情況，以便把清新空氣從大樓的另一方帶入。

II. 興建擬建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所需的時間

6. 鑑於發展項目的規模，它的批地條件列明，整個發展項目（包括擬建的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將於簽立批地契約日期（2013年1月）起計的72個月（六年）內竣

工。不過，承批人可以在72個月的限期前完成發展項目。由於發展項目牽涉私人住宅發展，儘早完成工程符合承批人的利益。

7. 當局會與承批人及該用地的發展商監察建築工程的進度，以確保擬建的安老院舍暨日間護理單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能適時完成。我們會儘可能嘗試在2019年1月前完成工程。

徵詢意見

8.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13年3月